

##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在上海市召开，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的方式进行。本次监事会已于 2020 年 10 月 20 日以书面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，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赖雪军先生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审议内容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等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1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《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全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公告，《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正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公告。

#### 2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

经核查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本次调整 2020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决策程序符

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本次调整 2020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31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公告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 年 10 月 31 日